

►教育时论

# 将教师减负落实到底

张筠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减轻教师负担再次成为代表委员关注的热点。民进中央提交的《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教师负担的提案》建议,对要求教师关注的微信公众号、网络平台以及需要教师参与完成的点赞、转发等工作进行全面清查,整合网络管理资源,减少教师参与频次,避免重复参与,向社会公布并接受监督,引发热议。

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不但是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推进教师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优化教师待遇保障体系的重要之举,更是当前教育改革进程中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务实之举。自2019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后,截至目前,全国已有超过20个省份根据《意见》精神出台了相关文件并列出了教师减负清单。

教师减负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但不可否认,一些地方和部门却出现了减负清单明明白白,增负工作做得扎扎实实,甚至越减越肥的现象。在一些地方,教师减负清单非但没有减轻教师过重的负担,而且连整理报送减负成效的各种报表、总结汇

报材料等也成了压在一线教师们身上一项新的负担。再有,教师负担由线下转为线上,各种打卡、点赞、转发等,让中小学教师疲于应对各种非教育教学的负担。

为什么一些地方教师减负清单落实难?一方面,由于教育管理呈现的是条块分割、行政管理逐级推动自上而下的特点,而政策传递的层级与政策执行的效用成反比关系。中小学教师减负的执行也不例外,因为各地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出台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越到基层其效用可能越是式微。加之,《意见》未统一规定省级以下政府和党委工作方式与职责,这也给各级补充、细化、交流、反馈等工作留了更多的空间,而中小学教师减负的真正落实却在市、县一级以下的党政部门,最终落实在基层学校。在现有的学校管理体制之下,学校是行政部门的下属机构,这一隶属关系使得许多基层学校对行政部门的要求难以回绝,加之对行政部门在中小学教师减负上缺乏有效监督和制约,因此学校囿于行政压力不得不被动接受本与教育教学无关的事,将其摊派给一线教师,导致他们不堪重负。

另一方面,依法治教在一些地方还未真正落实。新修订的教师法明确规

定,中小学教师是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专业人员,承担教书育人的任务,其中教书和育人是教师日常工作的主要角色负担,是一种责任和义务。然而,在现实工作中一些地方和部门无视教师的专业自主性,教师通常承担了多种工作角色。当众多角色叠加在教师个体身上,再加上学校对教师的工作时间和空间采取精细化的管理,就会使教师在规定的时间内要完成多种工作任务,承担不同的身份角色。当一些任务和角色超出教师法定的义务与责任时,教师就会承担额外的工作角色负担。同时,当前一些地方,中小学校办学自主权仍然难以落实,校长依法治校常遭到掣肘,无法实现自我管理;一些地方和部门对学校与教师的评价也出现了偏离,将填报表数、台账记录、微信关注等作为评价学校、教师工作是否落实的标准。

如何让中小学教师减负真正落到实处?首要的是厘清教育的权力边界,加强权力制衡,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各地要认真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的若干意见》,保证学校教育教学自主权、扩大人事工作自主权、落实经费使用自主权,明确各部门的权责,让教育的事由教育部门说了算,学校的事由学

校自主办,对于非专业的、与教育教学不直接相关的事情,校长和教师有权拒绝执行。

其次,要有切实可行的制度安排。一方面,要建立常态问责机制,严格按照《意见》明确提出的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要把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工作纳入对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督导中,省级教育督导部门要把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工作作为教育督导和开学检查的重要内容 对于执行不力、落实不到位的要求要严肃问责。为增强对中小学教师减负是否落实的问责力度,县级教育督导部门亦可探索联合地方纪检监察部门成立教师减负清单落实的联合督查组,以增强问责的严肃性、威慑力和执行力。另一方面,要建立并畅通相应的教师投诉机制,保障学校和教师说不 的权利,当学校和教师遇到不合理要求时,可以有正常畅通的渠道进行投诉,并通过专业、权威、公正的评定程序确定该不该做,以此防止一股脑地要求教师强制执行的通道,确保中小学教师减负落地落实,真正让教师一门心思投入到立德树人的教育教学工作中。

(作者系四川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四川省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特约研究员)

►微言

## 强化数字赋能 升级高校思政工作

陈石军

近年来,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取得了显著成效。在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持续推进的背景下,高校思政工作同样面临机遇与挑战。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2023年工作要点明确提出,要进一步强化数字赋能。数字化时代,高校思政教育工作必须紧跟时代步伐,因时而进、因势而新,强化数字赋能,利用数字化技术,改革创新思政教育载体和方式,提升思政工作效能。

众所周知,大学生具有较高的数字化素养。在校大学生成长于数字化不断发展的当代,是名副其实的 网络原住民,他们的生活习惯、学习手段和思维方式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要求高校思政工作及时适应高校学生,改变传统说教式的思政教育方式,强化数字化技术应用。

大数据技术的不断发展为进行精准的思政教育提供了机遇。每一个大学生都产生了海量数据,如上网、聊天的网络生活数据,图书馆借书、学习实践成绩等校内记录数据,这些数据反映了学生特有的行为习惯和思想特征。利用这些巨量的数据进行分析、研究,可充分掌握学生的生活轨迹、思想状况,为学生量身打造思政教育方式,因材施教,进行精准的思政教育。

高校思政工作数字化升级意义重大,但目前高校还面临着一些实际的挑战。一方面,思政工作者数字化素养有待提升。高校思政工作者大多为文科出身,对于网络新技术的掌握并不娴熟,收集信息数据并进行大数据分析等工作就更加困难,兼能思政教育和数字新媒体技术的人才较少,整体提升思政工作队伍的数字化素养非常迫切。另一方面,数字化技术设备有待升级。很多高校非常重视信息化建设,开发了一些数字化平台,如教务系统、图书馆系统、学生管理系统等,但这些系统之间并不能集成融合,数据无法共享,局限性较大。同时,数字信息技术发展迅速,信息化设备更新换代频繁,高校数字化升级建设压力较大。此外,网络生态环境也有待改进。数字化和网络新技术是柄

双刃剑,给我们的学习生活带来方便的同时,也泥沙俱下,带来了许多风险。如很多网络自媒体,为了吸引流量而肆意传播虚假信息,缺少思辨精神的学生沉溺其中容易被带偏。

机遇和挑战并存,高校应当把握机遇,迎接挑战,全面提升思政教育工作数字化水平。

要加大数字化升级投入。升级数字化设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高校在积极争取国家教育部和地方各级政府投入,获取校友捐赠、社会捐赠等途径外,应建立完善的融资渠道,努力寻求社会资金的投入。如有的地方高校采用和银行等大型企业合作进行智慧校园建设的方式,来获取资金。

要提升思政工作队伍数字化水平。要大力引进数字化相关专业人才从事思政工作,并加强对现有思政工作者的培训,帮助他们更新观念,学习数字化技术,创新思政工作手段和模式,整体提升思政队伍数字化素养。

要拓展数字化平台建设路径。要针对大学生的兴趣点,建设多样化的思政平台。在充分利用好网站、公众号、短视频平台、微信微博等平台外,应拓宽思政服务范围,加强心理辅导、就业考研服务、经济帮扶等各项大学生急需的服务平台建设,增强平台的互动功能,实现传统思政教育面对面交流方式达不到的效果。同时,高校应科学规划、统筹兼顾,将学校各部门建立的数字化平台综合利用,实现各类平台有机整合和数据融合共享,充分发挥大数据技术在思政工作中的效能。

要加强网络监管,夯实网络安全责任。高校数字化升级面临的挑战和风险,既是技术问题,也是管理问题。思政教育数字化升级最终应以教育服务学生为目的,要全面加强监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负面的信息和言论及时进行处理,弘扬新风正气,净化网络生态。同时,学校也应制定相关规范,严格保护信息数据,严防信息泄露,将大数据应用限制在为思政教育工作服务的范围,避免大数据技术出现滥用的现象。

(作者系衡阳师范学院党政办副主任、高级政工师)

►焦点时评

# 培养高质量教师 夯实科学教育基础

马永全

加强基础研究,夯实科技自主自强根基,迫切要求在教育 双减 中做好科学教育加法。而加强科学教师队伍建设、提升科学教师培养质量成为做好科学教育加法的关键。去年5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小学科学教师培养的通知》,强调了科学教师培养的重要性。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加大对小学科学教师培养培训力度,促进小学科学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话题备受关注。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取得显著成效,科学教育体系逐步形成,科学教育内容和方式也逐步完善,全民科学素质水平大幅度提升。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当前我国基础教育科学教师队伍与建设高质量科学教育体系的要求仍有差距,科学教师数量不足、专业性不强以及专业化水平不高等问题已成为影响科学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突出因素。

基础教育阶段科学教育对学生科学素养的形成,以及创新能力的培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科学教育能在潜移默化中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培育其科学家潜质、愿意和献身科学研究事业信念。因此,科学教育必须从儿童抓起,重视中小学科学教育在提升公民科学素养、建设创新型国家中的奠基作用。要充分发挥中小学科学教育在儿童科学兴趣培养、科学志向树立等

方面的重要使命,使基础教育真正成为科技人才培养的源头活水。同时我们也要清楚地看到,基础教育是教育的起始阶段,基础教育教师在学生成长中发挥着重要的启蒙作用。特别是科学教育教师,往往是学生心中科学种子的播种者、科学兴趣的引导者和呵护者,是促进青少年儿童成长为具有科学素养的基础研究人才的关键所在。只有建设一支高质量的科学教师队伍,才能有效贯彻落实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的要求,从源头上夯实高水平科技人才培养基础。

完善科学教师培养体系。科学教育的普及必须以高质量的科学教师队伍作为基础性支撑。一是师范类大学和综合大学要设置科学教育专业,扩大科学教育招生规模。各类高校要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小学科学教师培养的通知》的要求,根据国家要求和自身办学特色,对小学科学教师队伍需求进行精准测算,结合师范生公费教育、优师计划、特岗计划,及时对专业设置进行调整,积极整合校内外优质资源开设科学教育专业,扩大科学教育专业招生规模。同时,也可以在此基础上立足科学教育的综合性,强化学科横向联系,鼓励小学教育专业的学生辅修其他理工科专业或核心课程模块(微专业),拓宽专业基础,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小学科学教师队伍,在源头上保障科

学教师队伍的持续供给。二是鼓励相关理工科专业参与小学科学教师培养。师范院校可以通过扩大数学与应用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地理科学、教育技术学等师范类专业以及主修理工科的小学教育专业招生规模,通过加强理工科教育教学实验室建设,创新教学方法,强化教育实践等多种方式将具有理工科专业背景的学生培养成能胜任科学课程教学任务的教师,有效满足对科学教师的需求。三是建立高等院校与科研机构的协同培育机制。师范院校或综合大学可以通过协议,与相关科研院所、科技馆、博物馆、天文台、植物园及其他科普教育基地、高新技术企业等建立合作关系,充分利用社会科普资源、科技创新第一现场开展教研,优化教师培养,全面提升教师开展科学教育活动的的能力。

制定科学教师培养标准。教师是科学教育教学变革成功与否的关键力量。从世界范围来看,各发达国家都试图通过制定相应的科学教师专业标准来引导和规范科学教师的培养,进而提高科学教师队伍的整体质量。目前我国科学教师培养还没有独立的标准,还没有明确的基于学生年龄特征和兴趣的科学教师能力标准的要求。国家应该进一步制定和完善 科学教师培养标准,依据不同年级科学课程要求,研究设立国家科学教师培养标准。将科学教师培养标准作为科学教师培养和考核的依据,以此

保障科学教育的有效实施。

探索科学教师协同培养机制。培养高水平科技人才,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一是要加强师范院校或综合大学与科研院所的协同合作,充分发挥科技界的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积极参与到科学教师队伍建设中来。二是深化师范院校、地方政府、小学协同培养机制,发挥一线小学教师、科技辅导员等对师范生培养的指导作用,聚焦科学教师专业素养与科学教育实践能力培养协同创新。三是推行师范院校与理工大学协同合作,通过共享优质课程、互认学分、互派教师等方式,促进科学教师的培养。

强化科学教师职后培训效果。科学教师在职培训是推进科学教师持续专业成长的重要保障。一是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加强对在职科学教师工作现状的调研,了解一线科学教师专业发展的需求,有针对性地精准设计科学教师专业能力提升项目。二是完善科学教师培训体系,依据相关要求,建成一批高质量科学教师系列培训课程资源,支持教师常态化研修。三是推动科技工作者参与科学教师培训,通过让中小学科学教师走进科研院所,让教育专家、科学家与科技工作者直接授课等多种形式,让科技界的教育资源成体系、持续性地赋能中小学科学教师培训。

(作者系伊犁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教育科学研究所教授)

## 防治校园欺凌须凝聚 更多共识与合力

朱昌俊

据媒体报道,近期微博上有人发起关于校园欺凌的投票活动。截至发稿,共计1.3万人参与投票,结果显示,回答亲身参与过校园欺凌或者见过身边同学被欺凌的都占一定比例。

校园欺凌作为一个热门话题在近年来被更多地讨论,乃至我们经常会发现一些青少年欺凌的视频传播,这未必是因为如今的欺凌现象越来越多了,也可能是与当前社会防欺凌意识相对提高,从而让更多的欺凌现象被发现和重视有关。应该说,从过去几年来看,无论是校园防欺凌措施的完善,还是社会对校园欺凌现象的关注度都在明显提升。

一个共识是,只有当越来越多的孩子能够对校园欺凌有足够认识,当教师、家长都把防范校园欺凌作为一件重要的事情来对待,预防和处置才会有更好的效果。近年来,一些学校纷纷把拒绝校园欺凌 作为开学第一课,这当然是一种有益的尝试。但是,仅有这样的节点性教育远远不够。教师和学校还可以根据学生实际情况,邀请民警等进校园普及防欺凌的法律常识,不通过更常态化、更多元的教育活动,唤醒更多孩子对校园欺凌的警惕和预防意识,并让他们具备自我保护 and 求助等基本能力,以实现早报告、早发现。

众所周知,校园欺凌防治的一个重要难点体现在,它具有相当的隐蔽性。一方面,很多孩子的自我求助意识和能力不够,甚至一些孩子还会在自己身上寻找被欺

凌的原因,从而导致他们不敢甚至不愿意向外界求助。针对这一特点,需要教师和家长对孩子的身心健康有更多主动的关注。不应该把防治校园欺凌现象孤立起来看待,它应该与对青少年的日常心理健康教育、品行教育等结合起来。另一方面,不少青少年欺凌行为都发生在校外,这进一步增加了防治的 视野盲区。对此,有必要进一步鼓励社会力量的参与。比如,对发现、报告、制止校外学生欺凌行为的人给予奖励激励。

校园欺凌现象防治,还有一个很容易被忽视的地方在于,整个社会都应该构建一种更积极的防治心态和防治观念。比如,面对业已发生的欺凌事件,不能用 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的态度来解决,这样既影响到案件警示价值的释放,又缺乏对欺凌者的惩戒。也就是说,处置欺凌事件,就应该严格依法公开公正进行。另外,家长在处置相关事件上,也应该更主动,给孩子传递错误信号。

这一点之所以重要,是因为校园欺凌发生的一个原因就在于,不少欺凌者认为被欺凌者不敢声张,或者是低估行为的严重性。这种情况下,当学校、家长以及司法机关都习惯了将校园欺凌的处置纳入到公开、规范的处置程序中,给更多孩子形成稳定预期,就有助于破除一些欺凌者的侥幸心理。

总之,校内外欺凌防治,还是需要社会凝聚更多共识和合力。(作者系媒体评论员)

# 以科教融汇激发职业教育新动能

苏海勇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对职业教育发展提出了科教融汇的新要求。科教融汇,从字面意义上讲,是科学技术和教育教学的融合贯通。就职业教育而言,就是将科技力量融入技能教育育人模式,培育具有科学技术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时代新人。科教融汇意味着 科学技术+职业教育 的发展新模式,这一创新性的表述是对职业教育更高的要求。职业教育不能只是为企业提供一般性的劳动力,而是要以科技创新为导向,培养更多能为产业升级和产品创新提供技能人才,在解决科技 卡脖子 问题上,贡献职业教育力量。

所以,职业院校要主动为现代职教体系建设大胆尝试,勇毅探索,把科技、教育与产业发展更加紧密地联合起来。科教融汇落实到职业院校具体的行动中,必须找准 科 与 教 的契合点,探索科教融汇实施路径,为创新型国家建设服务。职业教育要遵循职业教

育办学规律、育人规律,坚持类型定位,深入推进科教融汇,将科技创新融入课堂教学、实习实训、社会服务,在学校合作办学、育人成效、体制机制上树立科研导向,让教师 做科研,学生 学科研。

在办学模式上深化科教融汇。职业院校必须牢记 职业教育是距离产业最近的教育,必须始终坚持职业教育的类型定位,坚持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办学定位,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上凸显科教融汇。要在顶层设计上守正创新,积极引进企业进行多元主体合作办学,实行 厂内设校、校内设厂、校企互动、双向介入 的办学模式,倡导每个二级专业建设一个产业学院或教学工厂,每个专业至少开设一个订单班,在校内开设企业实训、学生实习基地,实现共建、共享、共赢的合作办学共同体。通过校企合作办学,将企业科技创新元素引进教学课堂,将教师的科研成果投入企业进行转化,实现科技+教育的供需耦合。

在育人方式上深化科教融汇。新职业教育法指出,职业教育是指为了培养

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使受教育者具备从事某种职业或者实现职业发展所需要的职业道德、科学文化与专业知识、技术技能等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的教育。所以,职业教育中的科教融汇不是培养科学家,不是单纯争取科研项目、科研基金,而是要让科学精神、创新思维融入课堂教学,发挥科研育人的功能,提高学生动手能力、创新能力、独立解决技术难题的能力。要将职业教育科研故事融入通识教育,经常性开展科普讲座,潜移默化引导学生科研创新思维,让学生感兴趣、能思考、想动手。要发挥科研团队科研育人功能,吸纳更多学生参与实验操作、数据处理等科研实践活动,提升技术技能人才的科学素养和创新能力。

在科研机制上深化科教融汇。必须清醒认识到,高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相比,基础研究薄弱、科技带头人缺乏、科研经费投入不足等历史难题仍然存在。职业教育的办学定位决定了高职院校科研必须兼具技术性和学术性的双重特点,集中力量在技术性难题上进行科研攻关。要在顶层设计上做

引导,借助学校专业优势和科研资源,发挥科研技术平台的支撑作用,建设以科技攻关、智库咨询、技术服务和创新创业为主要特色的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服务产业转型升级、企业创新发展。要在系统培养上出方案,新进青年教师普遍学历程度高,创新思维活跃,科研动手能力扎实,拥有巨大的科研潜力。要围绕青年教师培养构建定位明确、层次清晰、衔接紧密的教师科研能力可持续发展支持体系,将学校发展、专业建设、团队建设和个人成长结合起来,形成一套支持有效、促进有力、效果明显的科研成长方案,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学术视野、较强科技创新能力的骨干教师队伍。

推进科教融汇是落实 三位一体 统筹安排的新要求,更是科学技术推动教育发展的必然方向。将科学技术发展融入职业教育教学 培养一批又一批具有科研创新能力的技术技能人才,必能更好地服务创新型企业和产业发展,为建成创新型国家作出职业教育应有的贡献。

(作者系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